中共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委员会关于市委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18 年 4 月 19 日至 6 月 19 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对市交通运输局党委进行了巡察，7 月 31 日，市委巡察组向市交通运输局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强化政治担当，切实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

市委巡察组反馈的意见中指出的 3 个方面、11 大项、38 项具体问题，我们完全接受、照单全收，并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坚决抓好整改落实。

（一）思想高度重视。巡察反馈会议结束后，市局党委先后三次召开局党委会议，传达学习市委第二巡察组对我局的巡察反馈意见以及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的指示要求，逐条梳理整改问题，认真研究整改措施。局党委牢固树立“整改不力是失职、不抓整改是渎职”的思想，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当前的重大政治任务，坚决照单全收、刀刃向内，立行立改、即知即改。对照巡察整改任务，召开党委专题民主生活会，逐条进行剖析，深挖问题根源，制定整改措施，确保高标准、严要求。

（二）强化组织领导。为明确巡察整改的主体责任，我局成

立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党委委员为副组长，其他副县级干部和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统筹抓好巡察整改工作；各班子成员主动认领，以身作则，按照职责分工抓好整改落实。相关责任科室（单位）围绕巡察整改问题进行细化分解，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做到解决一个、销号一个，问题不解决不松手、整改不到位不放手。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整改办），加强对整改工作的综合协调，强化督促检查，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三）制定整改方案。根据巡察组反馈的意见，我局逐条进行梳理，广泛征求各整改责任单位和科室意见，制定并印发了整改工作方案，明确细化了整改目标、整改内容、整改措施、具体责任人、责任部门、完成时限等内容。在此基础上，整改办进一步细化巡察整改工作台账，编制了《中共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委员会巡察整改工作责任分工明细表》，共 91 条整改措施。按照问题性质和整改要求，对能够立即解决的，立行立改；对需要一定时间解决的，按照既定方案、明确责任，提出具体时限，确保在规定时限内见到明显成效；对需要长期整治的，按照整改方案持续用力、抓牢抓实。

（四）强化督导检查。建立了每周调度、通报、专题研究等制度，对巡察整改工作进度情况实时跟踪监督。先后召开党委会议、专题会议 18 次研究、调度整改工作，及时发现解决整改过

程中遇到的各类问题，实时跟进督促落实。

二、坚持问题导向，确保从严从实推进整改工作

（一）党的领导弱化，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充分方面

1.关于党委会议事决策制度执行不到位的问题

（1）针对党委议事规则不明，与行政议事权责边界不清的问题。一是制定出台了《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局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参照局党委工作规则，明确界定了办公会议事范围，健全了局党委会和局长办公会研究事项的目录清单，切实解决议事权责边界不清现象。二是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和报备制度，邀请市纪委派驻纪检组列席党委会监督“三重一大”事项研究，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的能力、效率和水平。

（2）针对会议记录混乱、议题不明确的问题。局党委会、民主生活会已明确人事科专人负责会议记录，局长办公会已明确办公室专人负责做好会议记录。做到使用专本做记录，确保记录时做到内容全面、字迹清晰、议题明确。

2.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力度不够的问题

（1）针对党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不深入、不系统的问题。一是巡察整改结束后，反馈意见前，市局党委印发了《关于组织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的通知》，组织全体党员原汁原

味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二是 8 月 20 日，市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进行集中学习后，各党支部相继进行了学习，并印发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做新时代合格党员”倡议书。三是加强党员干部学习培训，8 月 20 日印发了《中共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委员会关于加强党员干部学习教育的实施意见》，编制了两套机关党员干部党建知识测试题，适时对全体党员进行测试。四是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活动。

（2）针对推进重点工作攻坚克难、改革创新精神还不够强的问题。一是认真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先后三次组织全体干部职工收看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大讲堂”视频会议，举办了新旧动能转换及交通互联互通新发展培训班，让干部职工充分认识当今交通运输发展已经进入了互联互通时代，提高对新业态、新理念的把握和理解。二是组织人员到贵州学习考察“四好农村路”建设和智慧交通建设；组织人员前往淄博、临沂、烟台等地学习考察车辆年审、危化品电子运单系统建设、包车客运管理信息系统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印发了《关于启用新版包车客运管理系统的通知》。三是加大网约车推进工作力度，截至目前，斑马巡游车数量达到 427 辆，方便市民出行。四是制定出台了《枣庄市交通运输局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一次办好”实施方案》，明确了责任分工，成立了领导小组，

优化了人员配置。积极推行行政许可网上办理，实现资源共享和数据互通，减少办事流程和材料审核环节，所有行政许可事项实行了“前台统一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五是加快推进枣庄市智慧交通指挥中心建设，一期工程（包括会议系统、视频监控平台、重点车辆监控系统等功能）已建成启用，后续工程即将开展招投标工作。

（3）针对落实行业扶贫政治责任不到位的问题。一是认真落实行业扶贫政治责任，制定了《关于做好“行政村通公交”工作的实施方案》，细化《2018 年农村公路精准扶贫工作方案》；二是严格执行《关于 2018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脱贫攻坚任务分工的通知》，压实脱贫攻坚责任；三是加大扶贫支持力度，强化农村公路涉农资金整合，统筹涉农资金 20%用于支持扶贫工作重点村精准扶贫工程建设；四是健全完善督导检查机制，严格落实每月调度、季度督导、通报考评的精准扶贫工作制度，切实加大精准扶贫现场督导力度及检查频次，督促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履职尽责。

3.针对意识形态工作领导责任未得到有效落实的问题。一是 7 月 19 日召开局党委扩大会议，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工作，健全完善工作机制，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按照《中共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强化意识形态领域工作的通知》要求，组织全员签订了《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党员干部意识形态工

作责任书》，确保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细落实、落地生根。二是进一步加强市局政务网站、微信公众号、微信工作群建设、运行、维护和管理等工作，制定了《枣庄市交通运输局政务网站、微信公众号、微信工作群信息发布监督检查制度》，形成了发布检查审核责任人、管理检查责任人、发布检查监督人各负其责，相互监督的工作机制。及时与网站设计单位进行对接，对网站栏目设置进行调整，对过时、无用栏目进行删除，对更新不及时的栏目进行补充更新；制定印发了《关于加强市局门户网站内容保障工作的通知》，将网站内容建设保障责任落实到各科（处）室，落实到人，并明确更新发布的工作流程、发布频率，确保信息发布的准确性、及时性，更好的发挥网络政务公开主渠道的作用。

（二）党的建设虚化，履行抓党建责任不到位方面

4.关于落实党建责任制不到位的问题

（1）针对党建主责主业意识不强的问题。7 月 19 日市局召开党委扩大会议，研究党建工作，强化党委书记主责意识，把“加强党建品牌创建，激发组织活力，各直属单位党委所属党支部基本实现一支部一品牌”作为 2018 年局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突破项目。市局机关各支部制定详实的实施方案，定期将工作开展情况上报局机关党委备案。严格执行《2018 年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排挡表》，落实好党建工作任务，履行“一岗双责”。

（2）针对对基层党支部督导检查不到位，工作开展存在薄

弱环节的问题。一是巡察整改结束后，反馈意见前，市局党委制定了《关于健全市直交通运输系统党建工作经常性督查考核机制的实施方案》《市直交通运输系统党建规范化建设工作考核办法》等 5 项制度，深入推进市直交通运输系统党建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经常化。二是严格执行《关于推进市直交通运输系统党建工作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方案（试行）》，制定考核评价办法，进行量化管理。组织市局各党支部对党员进行评议。召开市直交通运输系统党建规范化建设推进会，提高党务工作能力。

5.关于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的问题

（1）针对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示范作用发挥不充分的问题。着力提升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范化、制度化水平，严格落实《市交通运输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创新学习形式，深入开展学习讨论和互动交流。截至 9 月底，市交通运输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共进行了 13 次集体学习。

（2）针对“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执行不严格的问题。一是严格执行《关于实施市直交通运输系统党组织组织力提升工程的实施方案》《枣庄市交通运输局机关党委党建工作制度（试行）》《市直交通运输系统党建工作规范化标准及考核打分表（试行）》等制度。二是制订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党建联系点的通知》。积极应用普及组织部制作拍摄的“三会一课”微动漫和党支部工作手册。三是严格执行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党员领导干部

参加双重组织生活的规定，定期对局机关和局直属单位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情况进行督查，凡参加双重组织生活较少或无故不参加的，机关党委将通报批评并责令改正。针对个别党支部个别同志多次未参加支部活动的，责令其作出书面检查，保证以后按时参加党支部活动。个别党支部就党员名字打印到签到簿取代个人签名、拼凑会议次数等问题分别作出深刻书面检查。

（3）针对老干部党支部未发挥应有作用的问题。将在重阳节前后，组织老干部党支部党员参观指导市局重点项目重点工程。计划在 12 月底前完成老干部党支部换届工作。下一步将丰富老干部党支部活动内容，开展好学习活动。

（4）针对组织生活会质量不高的问题。明确各党支部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对组织生活会材料严格把关。在今后组织生活会中，严把材料关，局机关党委对支部支委会和委员材料审核把关，支部书记对其他党员的材料进行把关。党支部排查问题要深刻，批评与自我批评发言要有“辣”味，局机关党委对各党支部采取抽查形式进行检查，促进组织生活会的正常化、规范化。严格执行谈心谈话制度，安排专人做好谈话记录，充分发挥谈心谈话作用。下步工作中明确要求，不仅要做好组织生活会会前谈话，还要注重日常谈话，每年谈话不少于 2 次。

6. 关于党的基层组织建设薄弱的问题

（1）针对发展党员不规范的问题。8 月 29 日，市局党委组

织召开市直交通运输系统党建规范化建设推进会，对支部书记及党务工作者进行专题培训，学习了党务知识，掌握党章细则。组织基层党组织学习使用市委组织部制作的基层党务工作微指南，规范基层党务工作程序。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有关规定，规范党员发展工作流程，完善基层党组织党员资料管理，确保发展党员工作质量。在市局机关各党支部组织开展了党员入党材料大检查工作，就纪实材料缺失、归档不及时等发展党员不规范问题责令整改。个别党支部就2017年1月党员转正和12月发展党员票决时发生的问题作出深刻书面检查。

（2）针对党员组织关系转接不及时、不规范的问题。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局机关党的建设的通知》，明确要求各基层党组织严格规范按期转接党员组织关系，明确专人负责，定期开展检查督导工作。关于原隶属交通局党委的枣庄汽运有限公司1名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超过有效期，先后两次开具组织关系介绍信，市局党委已严格按照“灯塔-党建在线”有关程序，实现网上规范办理组织关系转移。对于1名党员转组织关系后，“灯塔-党建在线”系统至今未做党员组织关系转移”的问题，也于 2018年6月完成组织转移关系。

（3） 针对党务公开不严肃、不及时的问题。制订出台《中共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委员会关于开展党务公开工作实施办法(试

行)》，制作党务政务公开栏，督促基层党组织按规定对党内或者向党外进行公开。网上党务公开栏已及时更新，截至目前，已更新至今年 9 月 25 日。关于个别党支部就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开展党员转正和发展预备党员工作，公示公告却显示为通过举手表决方式进行的问题，已责成其作出深刻书面检查。

（4）针对党建活动新载体作用发挥少的问题。学习并转发了市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做好“灯塔—枣庄党建在线”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内容建设工作的通知》，印发了《关于参加“灯塔-党建在线”应知应会知识测试的通知》，要求党员充分利用好“灯塔—党建在线”，每年集中学习时间不少于 32 学时，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不少于 56 学时，充分发挥好平台作用，借力“互联网+”提高党建活动效能。

7. 关于组织人事工作不规范的问题

（1）针对混编混岗严重的问题。向编制部门报送《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关于申请增设机关内设机构、事业单位和增加编制的请示》（枣交字〔2018〕125 号文件），申请增设内设科室和编制。向编制、人社部门报送《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关于申请公开招考（聘）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请示》（枣交字〔2018〕128 号文件），申请公务员招考计划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计划。研究印发《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借调工作人员管理办法（试行）》，制定借调人员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2）针对科室领导职位配备不足的问题。8 月 1 日，组织县级以上领导干部集中学习《干部任用条例》等干部工作政策，规范用人选人和干部队伍管理工作。根据机构改革的有关时限要求充实调整机关、事业单位科级干部。完成公务员档案的审核、归档、管理工作。

（3） 针对轮岗交流不到位的问题。研究制定《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干部定期交流轮岗制度（试行）》，根据机构改革的有关时限要求组织进行交流。

（4） 针对专业技术职称聘用不及时的问题。按照《枣庄市交通运输局直属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聘用实施方案》完成聘用工作，经公示后，5 名同志聘用副高级（七级）岗位；11 名同志聘用到中级（十级）岗位，并已报市人社局审批。

（三）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监督管理不严不实方面

8. 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的问题。

（1）针对主体责任意识不强的问题。召开党委扩大会议，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巡察期间制定并印发了《中共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委员会关于调整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夯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机制。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省委实施办法和市委实施意见，制定并印发了《关于重申有关纪律要求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通知》和《中共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工作的通知》。坚持和完善基层党委书记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述职评议制度，自 2016 年以来，连续三年开展基层党委书记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述职评议工作，听取基层党委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情况。及时开展针对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明察暗访工作。

（2）针对对党员干部监督管理不严的问题。加强对党纪党规的学习，经常性组织开展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今年以来，先后组织干部职工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 4 次，转发市纪委相关通报 20 次，强化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制定了《关于开展好人主义、圈子文化、码头文化等问题专项治理的实施方案》；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了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针对重要事件节点，及时进行提醒；制定并印发了《关于 2018 年中秋节、国庆节期间深化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防止“四风”反弹的通知》。及时开展警示教育，9 月 5 日开展了集体廉政谈话工作，并集体学习了《廉政准则》和《处分条例》；9 月 21 日，市局党委开展了廉政警示教育，进行了廉政集体谈话。

（3）针对资产管理不到位的问题。2018 年 6 月 25 日，市国资委向我局发了《关于对市属企业长期实质性使用的市级行政事业性资产划转列入企业国家资本金征求意见的函》（枣国资办函〔2018〕22 号），我局向市国资委复函，同意将来函中所列我

局所属鑫昌路门市房、建华路加油站、老城办公楼三处房产划转给市国资委。目前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我局将积极配合市财政局、国资委做好划转工作。

9. 关于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坚决的问题

（1）针对办公用房整改不彻底的问题。按照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文件精神，立即清理不符合标准使用的办公用房，将独立卫生间全部上锁停用，清空遗留在腾退办公室内的私人物品，并按照有关要求，将部分服务用房、技术业务用房通过腾退方式移交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目前，我局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使用办公用房均符合标准。

（2）针对公车管理使用不规范的问题。严格按照《枣庄市交通运输局机关车辆及驾驶员管理办法》规定，建立规范公车管控机制，严格执行公车定点停放、专人定点加油、定点维修，保证车辆保养和维修质量。机关公车均设专人管理，严格用车审批制度，依照程序进行派车。先后下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车辆管理使用的通知》《关于重申进一步规范车辆管理使用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对车辆的使用范围、车辆管理、车辆使用进一步明确。

（3）针对个别干部超标准报销乘车费用的问题。进一步完善了《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差旅费管理办法》，组织学习差旅费管理办法和相关文件，并逐笔核查差旅费报销单据，经自查退回超标准报销的乘车费用 2885 元。

（4）针对因公（私）出国（境）证照管理不严格的问题。研究制定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因私出国（境）管理暂行办法（试行）》，建立因公（私）出国（境）证照管理台账，并明确专人进行管理。

（5）针对婚丧喜庆事宜报备不全面的问题。对报备工作再次安排部署,研究印发《关于重申干部职工办理婚丧喜庆事宜有关规定的通知》，重新制定申报表，区分 3 个范围层次进行申报备案，明确提醒谈话制度，确保各科室单位婚丧喜庆事宜报备工作应知尽知，无遗漏、全覆盖。

10.关于为民服务意识不强的问题

（1）针对出租车管理不到位，整治黑出租力度不够的问题。研究制定《枣庄市出租汽车客运市场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明确检查计划，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在日常路面执法检查中加强对出租车经营情况检查，对出租车违规违法行为依法从严进行查处。安排薛城区交通运输监察大队配合运管部门根据高铁站乘客流量和高铁列车运行时间，在高铁站出站口、乘客途经区域等重点场所增派执法人员，对非法网约车及出租车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查处。积极宣传机动车非法营运的危害性和打击非法营运的必要性，到出租车企业进行座谈，提高企业重视程度，落实企业管理主体责任。加大与公安部门的协作，建立联合执法相关工作机制。依托“山东交通运输监察电子政务系统”建立出租车违章管理档

案，对重点车辆违规违法行为进行了有效监管，精准打击违法行为。

（2）针对农村物流网络节点体系建设力度不足，不能满足群众需求的问题。积极开展我市农村物流发展情况的调研摸底，制定规划，进一步加强农村物流网络节点体系建设，对于工作开展滞后的区（市）进行重点督导，推动农村物流均衡发展。严格落实《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四好农村路”工作的实施意见》，到 2020 年，所有行政村物流服务网点覆盖率达到 90%以上。到 2022 年，所有行政村物流服务网点覆盖率达到 100%。

（3）针对执法服务能力还需要进一步提升的问题。8 月 3 日开展了“不作为、假作为、乱作为、慢作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对服务意识不强的问题，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工作，确保把问题查摆清楚、整改彻底。市交通运输监察支队于 8 月 15 日至 17 日对全市交通监察窗口单位进行了一次集中暗访，对查摆出的问题能现场纠正的现场纠正，不能现场纠正的列出清单，限期整改。同时，通过“支队长问访日”、日常督导考核、安全检查等方式，加大了对执法人员和窗口服务等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加大窗口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力度，要求接访人员对群众来访热情真诚接待，严格按照信访办法规定的时限回复群众办理结果，提高服务水平。

（4）针对办公区未设置指示牌，科室门牌标识混乱的问题。

在巡察期间，已在办公楼一楼设置科室引导牌，结合办公用房清理核查工作完善了科室门牌标识。

11. 关于财务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1）针对差旅费管理不规范的问题。除进一步完善《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差旅费管理办法》并组织学习外，对所有差旅费凭证进行了检查，对巡察提出的只附一页通知的凭证，进行整理汇总，完善补充,完善补充 33 项。

（2）针对公务接待管理不规范的问题。印发了《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公务接待管理办法》，严格接待审批程序，安排专人负责公务接待工作，坚决做到无公函和接待审批单的不予安排接待，严格按照标准接待，确保按章依规开展公务接待工作。

（3）针对车辆维修报销不规范的问题。逐笔核查 2013 年至 2017 年车辆维修单据，对不符合规定单据进行补充整改。严格公务用车运行费用的管理，严格把关车辆维修等报销单据的审核，确保费用报销单、车辆维修发票、车辆维修清单齐全并单单相符。严格执行《枣庄市交通运输局机关车辆及驾驶员管理办法》中规定的车辆维修报批制度。

（4）针对固定资产财务管理不规范的问题。修改完善了我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要求下属单位对所属资产进行清查，并将清查结果进行汇总，对新增的固定资产及时入账。截至目前，我局新增固定资产 8 项，已全部入账，并已录入山东省行政事业

单位资产系统。严格履行国有资产出租出借审批手续，我局今年未新增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情况。

（5）针对部分办公设备和工程支出未经政府采购的问题。严格按照政府规定的目录及限额进行申报，全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进行采购。截至目前，对微型消防站、印刷费、房间改造、硒鼓耗材、监察支队系统升级等 8 项采购项目全部进行了政府采购，涉及金额 20.191 万元。

（6）针对“三公经费”存在超支的问题。认真执行预算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切实加强“三公经费”支出管理。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共 32.6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62 万元。 截至 8 月底，“三公”经费共计支出 21.215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运行费 20.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7157 万元。

三、巩固整改成果，坚定不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

尽管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距市委的期望和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整改工作还未完全形成合力，个别科室单位在整改工作中相互配合、衔接不够。二是存在“过关”思想，没有将整改成果切实运用到实际工作中。三是个别问题的整改力度和强度还不够。下一步，我局党委将不断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持之以恒抓好整改落实，以抓铁有痕、

踏石留印的决心和力度，以久久为功、驰而不息的韧劲和精神，坚持不懈抓整改，扭住问题不放松，确保整改任务全部落实到位，切实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穿到交通运输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

（一）继续深入推进，巩固整改成果。局党委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始终保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高度清醒和高度自觉，认真落实“两个责任”，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继续按照时间节点推动整改落实到位。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事项，仍要紧盯不放，巩固成果，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出现。对于需要时间和长期治理的整改事项，按照方案和时间节点积极推进。对整改中发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立行立改，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取得长效。

（二）做好跟踪督导，确保整改到位。局党委坚持把督导检查作为促进整改落实的重要措施。继续执行例会制度，持续做好跟踪督导。继续坚持定期听取汇报，及时掌握整改进展情况，专题研究整改工作，协调解决突出问题。坚持整改工作通报、提醒约谈等制度，对工作不积极、不重视和不能按期完成整改任务的科室或单位，实行问责。把整改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各单位、科室党员领导干部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继续强力推进，确保全面落实整改工作，推动交通运输整体工作上台阶。

（三）加强制度建设，建立长效机制。针对中央巡视、省委巡视和市委巡察反馈的问题，以及整改过程中新出现的问题，坚

持一类问题、一项制度、一套机制的整改原则，持续加大建章立制力度，织密织牢制度的“笼子”，切实增强制度的可执行性和约束力，真正形成靠制度管人管事的良好局面，把整改工作推向深入。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8662819；邮政信箱：枣庄市光明大道 4139 号枣庄市交通运输局；电子邮箱：xianhui06@163.com。